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3月18日以书面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3年3月28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上海市浦东南路500号39楼）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孔庆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其中丁祖昱、王巍、冯肃伟董事采用通讯方式表决。公司3名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事项：

1、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告及《上海证券报》。

3、2012年董事、监事报酬和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2013年度公司拟支付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8万元人民币（税前），此外独立董事不再从公司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其他董事和监事均不以担任董事和监事职务领取公司报酬。

4、公司全资子公司环境投资收购控股子公司环境集团下属南京项目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环境投资拟通过协议方式收购控股子公司环境集团下属南京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该项目中人员原劳动关系不变，不涉及债务调整。以2012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南京项目公司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39390.00 万元，最终交易价格将按国资委备案为准。

5、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6、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计，母公司 2012 年度实现净利润 713,672,844.04 元，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71,367,284.40 元，加上年度未分配利润 2,850,494,860.99 元，其他转入 270,998,005.33 元，扣除 2011 年度现金与股票红利分配 804,332,375.05 元，2012 年度可分配利润合计为 2,959,466,050.91 元。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 2012 年末的总股本 2,987,523,51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7、公司 201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根据公司聘请的资产评估公司对上海百玛士绿色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陀项目公司”）进行的企业价值减值测试评估的结果，按照谨慎性原则，并结合普陀项目公司债务情况进行测算，公司 2012 年度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82,160,573.06 元，其中：对公司及振环实业往来借款计提的减值准备分别为 56,482,487.85 元和 30,548,900.92 元，对银行借款担保计提预计负债 95,129,184.29 元。

8、公司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告（临 2013-011）

9、2013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及信托融资计划的议案；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13 年度向各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合计 83.60 亿元，用于贷款、信托、保函、票据等融资方式。同时，拟通过信托或证券公司滚动发行信托计划、各类券商资管产品等筹集资金，融资余额不超过 30 亿元。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状况，具体批准办理相关融资事宜。

10、控股股东上海城投为公司发行信托计划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计划向保险资金发行信托产品 20 亿元，期限为 7 年，为保障性住房项目开发筹集资金。本次发行拟请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提供担保，出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函。公司将一次性向上海城投支付

担保费 400 万元。

11、公司全资子公司置地集团为韵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积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告（临 2013-012）

12、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详见公司《2012 年年报》附件。

13、公司支付 201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公司拟向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支付 2012 年度审计费用人民币 160 万元，其中：公司本部 60 万元，置地集团 85 万元，新江湾城公司 15 万元。公司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3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机构。

14、公司 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详见公司《2012 年年报》附件。

15、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告。

16、公司 201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详见公司《2012 年年报》附件。

上述第1、3、5、6、8、9、13、14、15项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第8项、第10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与本次交易有关联关系的孔庆伟、陆建成、周浩、安红军、王岚、王家樑6名董事在表决时予以了回避，5名独立董事均作了同意的表决。

特此公告。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